

与签批合同文本一致

部门负责人： 娄冰

签字日期： 2026 年 05 月 14 日

RESSET 金融研究数据库信息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HNJMHT-202600153

甲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乙方：北京聚源锐思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甲乙双方依据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2026 年图书馆数字资源与服务采购项目——数字资源项目的招标文件、响应文件（投标文件），以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就乙方向甲方提供 RESSET 金融研究数据库 信息服务事宜，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共同执行。

一、服务内容及合同金额

1. 服务项目：RESSET 金融研究数据库。
2. 服务时间：从 2026 年 6 月 1 日 至 2027 年 5 月 31 日 止。
3. 服务方式及内容：见附件。
4. 合同总金额：人民币 捌万元整 ¥ 80000.00 元；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当开具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
5. 合同价为河南经贸职业学院合同期内服务使用费，含服务的调试、开通使用、培训、售后服务、税金等一切费用。该价在合同履行期间固定不变。

二、服务的开通使用

1. 服务开通时间：按照合同约定的服务开始时间开通并提供正常的服务。
2. 交付地点：河南经贸职业学院龙子湖校区。
3. 甲方应在服务调试期间内，提供符合调试的相关条件环境。
4. 乙方负责服务的调试及开通交付甲方使用，并向甲方免费提供所需的技术支持。
5. 乙方应免费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培训，使甲方工作人员均能够熟练掌握该服务的操作使用、故障诊断等相关技术。

三、付款方式及期限

1. 甲乙双方采用人民币银行转帐结算方式。乙方开具以河南经贸职业学院为客户名称的正规发票。

2.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10日内，乙方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5%，即人民币肆仟元整¥4000.00元的履约保证金。自服务开通的15日内，甲方对服务开通情况进行验收，验收通过并收到乙方开具的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后支付给乙方合同总额的100%，即人民币捌万元整，¥80000.000元。乙方履约保证金在服务时间期满后无息退还。

3. 财务信息

甲方财务信息

名称：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龙子湖智慧岛支行

帐号：26380031896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000415805417C

乙方财务信息

名称：北京聚源锐思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

银行账号：0200095719200110654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7889641115

四、质量保证、保修条款及售后服务

1. 乙方所供服务出现故障，在接到正式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QQ、上门服务方式提供服务与技术支持，72 小时内解决故障。

2. 售后单位名称：北京聚源锐思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售后单位电话：010-82601461。售后单位地点：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 号财智大厦 B 座 10 层。

3. 乙方对所提供服务应每年不少于 2 次回访，主动了解和解决甲方在使用中问题，免费进行服务的维护和升级。

五、权利及义务

1. 甲方对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服务有权拒绝接收，并追究违约责任。

2. 甲方有义务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协助履行付款。

3. 甲方有义务对乙方的技术及商业秘密予以保密。

4. 乙方有权利按照合同要求及时支付相应合同款项。

5. 乙方有义务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和投标文件承诺及本合同约定提供良好服务。

6.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不侵犯第三方专利权、商标权、著作权、版权或其他直接产权，若侵犯了第三方上述权利，并导致第三方追究甲方责任，甲方受到的一切损失，应由乙方承担。

六、违约责任

1. 甲乙双方均应遵守本合同约定并及时履行，任何一方未经双方协商同意的情况下违反本合同约定内容或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责任义务的，即视为违约，违约方向对方支付合同总额 20% 的违约金；如损失额大于约定违约金，违约方须赔偿守约方全部损失。

2. 甲方逾期支付合同金额，经乙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支付，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 若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未及时开通并交付使用，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2% 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 20 日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除向甲方返还已付费用外，还应支付甲方本合同总价 20% 的违约金。

4.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甲乙双方再另行协商解决。

七、争议及解决办法

1. 就本协议内容或其执行发生任何争议，双方应首先进行友好协商；若经协商无法解决该争议，则双方应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相关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保全费用、鉴定费用、送达费用等）由败诉方承担。

2. 本协议的订立、执行、解释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八、合同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伍份，甲方叁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之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以下无合同正文）



甲方（盖章）：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侯丽平



乙方（盖章）：北京聚源锐思数据科
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字：

韩新安

签字日期：2026年05月14日

签字日期：2026年05月14日

地址：郑州市龙子湖高校园区龙子湖北路
58号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18
号财智大厦B座10层

联系人：郑春武

联系人：韩新安

电话：18638128108

电话：010-82601461

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龙子
湖智慧岛支行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成府路支行

账号：263800318960

账号：0200095719200110654

河南经贸职业学院

财务

印章

1051

附件 1: 服务方式及内容

服务方式	IP 地址授权方式下的网页访问服务, 提供校内 IP 免账号密码登录、校外 CARSI 平台、edu 邮箱注册、机构二级子账户注册访问途径。
服务内容	服务内容包括股票、科创板、新三板、债券、基金、外汇、期货、黄金、研究报告、融资融券、宏观统计、行业统计、金融统计等系列数据子库。
售后服务	乙方所供服务出现故障, 在接到正式通知后 2 小时内响应, 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QQ、上门服务方式提供服务与技术支持, 72 小时内解决故障。乙方对所提供服务每年不少于 2 次回访, 主动了解和解决甲方在使用中问题, 免费进行服务的维护和升级。

附件 2: 其他合同附件内容

无